

建设管理局保障性住房申请事项明白卡

许可事项	保障性住房申请		
设定依据	渭南卤阳湖开发区管委会《关于印发渭南卤阳湖开发区公共租赁住房产权共有和租售并举工作实施细则的通知》（渭卤管发【2018】31号）		
需提交材料	1. 申请人和共同申请人的身份证、户口簿。 2. 申请人与劳务单位签订的劳务合同、务工单位营业执照的复印件。 3. 申请人婚姻证明（结婚证、离婚证） 4. 申请人收入证明（半年流水账单） 5. 申请人夫妻双方及共同申请人有车辆信息，应提供购车行驶证。车辆不超过15万（含15万） 6. 申请人近期免冠2寸照片3张。		
办理地址	渭南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中心建设管理局窗口		
联系电话	0913—7205539	邮箱	232471174@qq.com
收费标准			
受理时限			
办结时限			
结果告知			